政府采购货物公开招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

温馨提示！！！

一、 为响应政府部门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在疫情期间，政府采购供应商提起质疑、询问，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提交书面质疑函、询问函原件。供应商提交质疑函的，交邮时间应为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供应商可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书面质疑函、询问函，质疑、询问材料每页应加盖公章后扫描，以扫描件提交（邮寄地址、电子邮箱详见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相关事宜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已注册的供应商无需再重新注册，但注册信息有变更的，应对注册信息进行变更）

三、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四、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五、 投标保证金按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账号信息详见第四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七、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八、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九、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十、 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一、 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十二、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十三、 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多包组项目如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每个包组分别装订。

十四、 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4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22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 采购项目编号：440600-202003-830052-0003

二、 采购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三、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3970000

四、 采购数量： 1 套

五、 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 采购项目内容及最高限价：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最高限价（人民币）：3970000 元。

（二） 采购项目品目：分析仪器

（三）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采购一套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四） 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

（五）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六）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七）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八）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等。

六、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一）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四）成功购买本纸质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获取招标文件

（一）获取方式：

1. 本项目供应商必须先办理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供应商信息入库后，并通过登录交易系统“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报名成功后，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2. 供应商信息入库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监督监管-主体信息库-入库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入库咨询电话：0757-83281129、83281125。

3. 已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的供应商应当在采购公告规定时间内，登录交易系统“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按照系统提示下载电子采购文件。（如项目附有图纸的，需同时下载）。

4. 供应商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报名成功后，请携带本项目报名成功的网上截图至佛山市季华五路 55 号万科金融中心 33 楼 3303 室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或通过邮件将报名成功的网上截图发送至 clfs_bm@163.com 邮箱进行购买，缴纳标书款后即为成功获取纸质招标文件。

（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同时免费附赠电子招标文件 1 份（自行在交易系统下载）。如需邮寄（到付），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三) 汇款账号：

户名：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机场支行（购买招标文件开户行）

账号：9550 8802 1259 9200 121 （购买招标文件账号）

(四) 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蒙小姐，联系电话：0757-83205203-300。**

八、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0 年 3 月 19 日至 2020 年 4 月 3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季华五路 55 号万科金融中心 33 楼 3303 室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九、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4 月 9 日 09 时 30 分。

十、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季华五路 55 号万科金融中心 33 楼 3303 室会议室

十一、 开标时间： 2020 年 4 月 9 日 09 时 30 分。

十二、 开标地点：佛山市季华五路 55 号万科金融中心 33 楼 3303 室会议室

十三、 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止。

十四、 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高女士	联系电话：0757-83205203-315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9902651017
(二)采购代理机构：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季华五路 55 号万科金融中心 33 楼 3302 室
联系人：胡茂林	联系电话：0757-83205203
传真：0757-83205203	邮编：528000
(三)采购人：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瀚天科技城 A8 楼 14 层 101
联系人：刘耀春	联系电话：0757-81261129
传真：0757-81261129	邮编：528200

附件：

1、委托代理协议

2、招标文件

发布人：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 年 3 月 18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 有关说明：

（一）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三）如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投标人投标时请提供有效的厂家授权证明资料，否则将导致无效投标。

二、 项目基本概况：

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拟购买一套高分辨气象色谱/质谱联用仪以满足工作需求。

三、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

四、 采购项目清单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人民币 元）	核心产品	主要标的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一套	3970000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备注：

1.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主要标的应在《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清晰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
2.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核心产品应在《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五、 技术参数（以下参数是为本项目最低要求，响应供应商可提供更优）

本项目技术要求主要包含气相色谱部分要求、质谱部分要求和其他部分要求。

（一）气相色谱要求：

1. 柱温箱：

▲1.1 柱箱温度：室温上 10℃～450℃，多级程序升温，不少于 28 阶；

1.2 降温能力：从 450℃降到 50℃时间小于 5 分钟；

▲1.3 最大升温速度：120℃/min，温度步长 0.1℃；柱温随室温变化精度：≤0.01℃/℃；

2. 电子压力控制：独立载气控制通道；

3. 载气最大压力：≥1000 kPa（145psi），包括大于 100psi 全量程压力精度 0.01kPa；

▲4. 进样口：采用即插即用型分流/不分流，进样口温度范围：50°C－400°C；分流比：12000：

1；

5.带自动进样器，进样范围：0.1uL 到 250uL；进样精度：RSD<0.5%

（二）质谱部分要求：

▲1.EI 灵敏度：20fg 2,3,7,8 TCDD 200:1（m/z 321.8936， R=10,000）；

2.分辨率（10%谷）：静态≥60000；

3. 质量范围：2-1200amu（全速电压）；降低加速电压，质量范围可扩展到 6000amu；

▲4.扫描速度：0.1 到 10000 sec/dacade（可持续变化）；

▲5.质量精度：＜2ppm；

▲6. 离子源：插入式 EI 源，源切换和灯丝的更换无需放真空；参数调谐完全由计算机控制；

7.可以自动调谐；

8.采用扫描校准方法直接持续进行测定和质量校正，一次性完成质量校正曲线，改变质量范围、扫描速度、扫描模式、离子的极性、离子化方式不需要重新进行质量校准；

9.保证质量精准，确保离子传输不会出现偏差；

▲ 10.动态范围：＞10^6；

▲ 11.真空系统：采用分子涡轮泵，真空度＜10^{-8}mtor；

（三）其他部分要求：

1. 循环水冷装置控温精度 0.1℃；

2.数据系统：能够有效完成全扫描（Full scan)和选择离子检测（MID）的数据采集和接收，并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存储和随后的定性和定量处理；支持全自动高分辨调节；完全控制色谱（包括色谱主机和自动进样器）与质谱（包括离子源与分析器调谐、质量校正、真空系统控制等）的所有操作；

▲ 3.软件系统包含二噁英类物质定量分析软件。

六、 商务要求

(一)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需不小于一年，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4. 质保期内，中标人应无偿提供保养和维修服务。主要内容：及时排除故障和进行修理，无偿更换非人为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的机件，质保期内全部服务费和更换零部件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维护服务，维修所需的维修配件需提供价格优惠，投标文件中需列明优惠折扣（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中标人在质保期内负责采购人的产品升级服务工作，并提供相关的信息技术和跟进工作。

（二）合同金额

1. 包含中标人将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给采购人指定收货人之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本及利润、税金、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仓储费、损耗费等及后续的开箱检验、保修和维修、安装、调试、培训和技术服务等费用。

（三）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在正常情况下适于水运、空运和长途内陆运输及反复装卸和搬运的要求。专用、特殊安装工具材料和易磨损部件应进行适当的包装并采取特别保护措施。中标人需在每一包装箱（物）表明显著位置以显著方式标明合同号、箱号、收货人、目的地、内件品名、尺寸规格、数量、重量等内容。另外中标人应根据货物的特点及其对装卸操作的要求在包装箱显著位置以英文或中文标明“保持干燥”、“小心轻放”、“此面向上”等国际惯用图示，包装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4.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5.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6.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7.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提供的设备包装物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不得回收。

8. 合法性保障

（1）中标人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采购人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2）中标人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3）如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安装、调试

1. 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货物为原厂商(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五）验收

1. 中标人按约定时间将货物运送到合同制定交货地点后，采购人应及时对货物进行检验，并根据中标人提供的装箱单或清单检查货物的数量。中标人可以派其人员参加开箱检验，费用自理。采购人提出要求买卖双方共同检验且中标人拒绝或未参加检验的，采购人单独进行检验，对检验结果视为中标人自动接收。

2. 检验

（1） 如果在验收中产生纠纷，由国家产品技术质量监督检查机关或采购人指定的机构检验，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 双方签署货物检验合格文件的日期视为中标人正式交付货物的日期，此后有关保管、保险、灭失与损毁的风险由采购人承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项目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货物所有权亦同时转移给采购人。

（3） 货到检验合格的结果仅视为货物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完好无缺失的证明，货物检验合格文件的签署不使采购人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中标人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中标人对于货物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责任。

（4） 设备若需要向相关部门报备，中标人应负责编制、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并协助采购人向相关部门报备，直至报备审批合格为止。

（5） 在货物安装过程中或投入使用后，出现质量或功能等其他问题与约定不符的，采购人可向中标人提出书面异议，中标人在收到异议后应在合理期间内免费修理、更换以上货物。若经

过修理更换后仍未能检验合格，且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 保修与维修

1. 质保期内，中标人对货物出现故障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免费进行修理或更换。以上替换品不包括合同中规定的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维护用的备件。紧急情况下，为了使货物正常运行，中标人可以使用采购人的备件。使用结束后，中标人应及时归还或配齐使用过的所有备件、元件。

2. 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内修理或替换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应将其保修期延长三个月。

3. 质保期内，对保修范围内的保修服务所发生的全部物质损耗和人员费用，均由中标人予以承担。中标人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采购人有权采用其他渠道和方式对货物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对因货物在质保期期间发生的质量缺陷造成采购人或第三人财产或人身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赔偿。对本款中应由中标人承担的全部保修和赔偿费用，中标人须支付所有费用后才支付质保金，不足部分采购人有权继续追偿。

(七) 违约责任

1. 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交货的，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通知自送达之日起生效。中标人除应支付上述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外，还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10_%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

2. 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规格、型号、质量等要求向采购人供货的，或采购人接受中标人交货后，若发现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货物不符的，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退、换直至通过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中标人应按前款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也有权解除合同，采购人由此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应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_5_日内按该批货物总价款的_10_%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退还采购人为该批货物已支付的货款。

3. 采购人接受中标人的供货并不免除中标人对货物的瑕疵担保责任。中标人除承担修、退、换的责任外，还应按瑕疵货物总价款的_15_%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4. 采购人因过错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的，经中标人书面催告后仍不支付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而未付货款总额的_1_‰向中标人支付违约金。

5. 在采购人场所，中标人履行合同应当遵守采购人对于场所的各项管理规定，造成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全额赔偿，采购人可直接在采购人应付款中扣除。

6. 采购人依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中标人所有人员、货物必须在采购人解除合同书面通

知送达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撤离，若不撤离，造成采购人任何损失，中标人应予以赔偿。采购人没有保管该货物的义务和责任。

7. 若因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合同约定，导致采购人或第三人的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一概由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8. 中标人保证产品中的工业和知识产权均为其所有，否则因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因此垫付任何费用，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全部承担。如发现第三人侵犯中标人知识产权的，则采购人应通知中标人并协助中标人按法律程序采取维权措施。

9.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在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可继续向中标人追偿；采购人违约时，中标人有权向采购人追偿违约金。

10. 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及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11. 本合同内容所涉及的商业信息秘密以及行为，不得泄露给第三方，采购人有权追偿因中标人泄密行为而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七、 付款及结算方式

（一） 合同款支付：

1. 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 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后 30 日历日内，凭验收合格单或验收合格报告，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10 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65%。

3. 剩余合同总价 5%作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无质量问题且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后 30 日内由采购人无息支付；

4. 每次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5. 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除应当支付合同款项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 1‰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支付的除外。

（二）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 说明：

（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三）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四）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 审 内 容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提供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五)	成功购买本纸质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 审 内 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没有删除品种、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6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分）	权重（%）
一	技术部分（合计 60 分）			
(一)	货物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	每响应或正偏离一项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第四点技术参数中带“▲”号的条款，得 2 分，本项最高得分 20 分。 **（注：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彩页或中文说明书或制造商有关中文说明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	20	20
(二)		每响应或正偏离一项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第四点技术参数中不带“▲”的技术参数，得 1 分，本项最高得分 10 分。 **（注：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彩页或中文说明书或制造商有关中文说明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加盖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	10	10
(三)	所投设备的性能与功能	对各合格投标人所投设备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实用性（设备的完善，美观，智能化）、可靠性（设备的性能可靠性，实用性，耐用性）、功能性（设备操作、使用及保养）方案进行评审： 1）设备方案实用性高、可靠性强，功能先进，得 10 分； 2）设备方案实用性一般、可靠性较强，功能较好，得 6 分； 3）设备方案实用性较差、可靠性较差，功能一般，得 2 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10	10
(四)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情况拟定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等情况进行评审： 1）制定有针对性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且方案内容	4	4

		全面具体，可行性强得 4 分； 2）制定较有针对性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且方案内容较全面，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3）制定针对性一般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且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可行性较一般得 2 分； 3）制定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针对性差，且方案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得 1 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五）	售后服务方案	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保障措施、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质量保证期、备品备件价格、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等）作出评审： 1）方案最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最强，得 10 分； 2）方案较为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得 6 分； 3）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10	10
（六）	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日常规范操作、故障处理方法等进行评审： 1）制定的培训方案合理，操作规范切实可行，有针对性的，得 4 分； 2）制定的培训方案较合理，操作规范基本切实可行，较有针对性的，得 3 分； 3）制定的培训方案基本合理，操作规范基本基本切实可行，无针对性的，得 2 分； 4）制定的培训方案不够合理，操作规范基本切实不够可行，无针对性的，得 1 分； 5）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4	4

(七)	节能、环保产品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每具有一项类别加 0.5 分，最多加 2 分，否则不加分。 备注：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	2
二	**商务部分（合计 10 分）**			
(一)	同类业绩经验	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的同类项目：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本项最高 6 分； 注：需要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6	6
(二)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绩效评估情况	投标人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绩效评估证明材料，评估情况至少须为 90 分或以上（或满意、优）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无不得分。 注： 1）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绩效评估证明材料的，按一项计算； 2）提供有效绩效评估证明材料复印件并经用户单位盖章，若绩效评估证明不能显示同类项目的，须另外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不能提供或者不能识别为同类项目的不得分。	4	4
三	**价格部分（合计 30 分）**			
(一)	投标报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30

		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权重 备注： 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2、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合计			100	100

价 格 扣 除

一、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C1 的扣除（C1 的取值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三)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四)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第（一）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第（一）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三、 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价格扣除

（一）供应商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所投农副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对所投农副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价格扣除。

（二）提供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所提供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四、 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价格扣除

（一）供应商注册地在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对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价格扣除。

（二）贫困县域物业公司参与物业服务政府采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时，应提供以下佐证材料：

1. 供应商注册所在地县扶贫部门出具的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劳动合同或保险缴纳凭证、工资发放凭证等证实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如公司通过服务外包工方式聘用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还应提供公司与服务外包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以及扶贫部门出具的该服务外包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项号与《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的条款项号一一对应，是对《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之处，应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二、招标文件			
（三）	1.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不举行；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1.	投标文件式样与份数	（1）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介质一份。 （2）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电子介质是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的正本投标文件扫描成 PDF 格式后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 U 盘或光盘。 （4）若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符，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2.	单独密封资料	投标人还应将下述资料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单独密封资料”字样，为了方便后续相关事宜的办理。 （1）退投标保证金说明；电子介质； （2）开票资料说明函； （3）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五）	1.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2.	投标分项报价	包含但不仅仅限于 ①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
	4.	备选方案	不允许,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十）	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金额、账号信息及相关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件。
（十一）	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二）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5 人 □7 人
	2.	评标方法	选取方法：方式一 方式一：采用综合评分法 方式二：最低评标价法
		投标文件报价修正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方式：方式一 方式一：综合评分法：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方式二：最低评标价法：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四）	1.	中标人的确定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下述方式方式一确定中标人。 方式一：随机抽取； 方式二：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
（六）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下述方式 方式一收取； 方式一：中标人 方式二：采购人 （2）按下述第（3）点方式进行独立计算； （3）按照下述方式方式一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方式一：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货

			物类”计费标准乘以85%计算并缴纳。 （4）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六、询问、质疑、投诉			
（一）	4	询问函接收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小姐 联系电话：0757-83205203-315 联系部门：项目部 联系地址：佛山市季华五路55号万科金融中心33楼3303室 联系邮箱：clfs0757@163.com
（二）	5	质疑函接收联系方式	
其他说明			
/	/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chinapsp.cn）。 2、法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备注：在不同媒体发布的同一政府采购信息内容、时间不一致的，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者其省级分网发布的信息为准。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省级分网发布的，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信息为准。**
/	/	分包	方式一：☑不允许；

附件：

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与金额：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非现金形式。

2、 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人应按本附件“项目相关信息”中规定的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我司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名称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机场支行
账号	9550880212560000111

注： 1、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CLZ0119FS03ZC63），以便查询。

2、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3、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三、项目相关信息

（1）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2） 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

包组信息

包组名称	应收保证金(人民币元)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53630.00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定义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其联系方式见本**投标邀请**的联系事项。
4.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3.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四)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本招标文件中所述

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供应商（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本招标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澄清或修改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

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2）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仅仅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以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式样和份数的副本、正本和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

2. 请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资料。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1）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人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4.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1）投标文件的密封：

1）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2）投标文件的标识：

1）信封或外包装上需清楚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2）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七)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2）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八)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九)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十)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

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一）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3. 除投标人不足3家不得开标的情形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

1.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1）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材料证据。

2. **评标方法**

（1）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2）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③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④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⑤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⑥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3）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价格评审。

（4）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第（6）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价格评审：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详见《价格扣除》。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

1. 综合评分法

（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最低评标价法：**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确定中标人

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七)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

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八)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2. 中标人不得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九)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属于投标无效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质疑

1. 质疑期限：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提交要求：

(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

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具体询问、质疑函的格式详见本须知附件。

(三)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_____

法律依据：_____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XXXXX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20 年 XX 月 XX 日

甲方：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

乙方：XX 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确认根据下列条款订立合同，以供共同遵照执行。

一、 合同标的及价格

1、产品名称及规格、数量、单价及金额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合计：(大写)人民币：XXX 元整(小写)￥XXX 元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为产品生产厂家原厂生产的符合国家相应规范标准的合格产品。

3、上述合同总价_元（大写：人民币_元），包含乙方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给甲方指定收货人之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本及利润、税金、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仓储费、损耗费等）及后续的开箱检验、保修和维修、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等费用。

4、结算条款：

（1）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货物增值税发票后 10 天内(发票金额与预付款金额或者尾款金额一致)，向乙方预支付本合同金额 30%,即人民币 XX 元，乙方收到预付货款后，须在 60 日内发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深海路 17 号瀚天科技城 A6 栋 1 楼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设备安装完毕由甲方验收合格后，依据《验收报告》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65 %，金额为 XXXX 元，剩余合同总价 5%作质保金，即人民币 XX 元，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无质量问题且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后 30 日内由甲方无息支付。

（2）结算方式：乙方指定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唯一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甲方向上述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3）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应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等等。

二、质量标准和货物包装、合法性保障要求

1、上述货物、与有关配件、辅件、附件的技术与质量标准适用下列第__1__种技术与质量标准：

（1）按同类货物国家标准；

（2）按同类货物部颁标准；

（3）按同类货物行业标准；

（4）没有上述标准或虽有上述标准，但双方同意按附件__1___所约定标准执行；

2、货物包装：

（1）乙方应根据货物特点进行坚固包装使其防水、防潮、防腐、防锈、防震等，并在正常情况下适于水运、空运和长途内陆运输及反复装卸和搬运的要求。专用、特殊安装工具材料和易磨损部件应进行适当的包装并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在每一包装箱（物）表明显著位置以显著方式标明合同号、箱号、收货人、目的地、内件品名、尺寸规格、数量、重量等内容。另外乙方应根据货物的特点及其对装卸操作的要求在包装箱显著位置以英文或中文标明“保持干燥”、“小心轻放”、“此面向上”等国际惯用图示。

（2）对因运输和包装不当产生的货物灭失与损毁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设备包装物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回收。

3、合法性保障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如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三、 运输、交付、检验、验收及异议的提出

1、交货时间和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深海路 17 号瀚天科技城 A7 座 604-2（3 号门，货梯上楼），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

2、甲乙双方联系人

（1）甲方收货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2）乙方发货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3、货物的运输和运输过程中的保险由乙方负责办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按约定时间将货物运送到合同制定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及时对货物进行检验，并根据乙方提供的装箱单或清单检查货物的数量。乙方可以派其人员参加开箱检验，费用自理。甲方提出要求甲乙双方共同检验且乙方拒绝或未参加检验的，甲方单独进行检验，对检验结果视为乙方自动接收。

5、若检验

6、如果在验收中产生纠纷，由国家产品技术质量监督检查机关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检验，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7、甲乙双方签署货物检验合格文件的日期视为乙方正式交付货物的日期，此后有关保管、保险、灭失与损毁的风险由甲方承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货物所有权亦同时转移给甲方。

8、货到检验合格的结果仅视为货物在外观、数量、型号、规格上完好无缺失的证明，货物检验合格文件的签署不使甲方丧失因质量问题而向乙方索赔和求偿的权利，同时不免除乙方对于货物质量缺陷或瑕疵负有的相应责任。

9、设备若需要向相关部门报备，乙方应负责编制、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并协助甲方向相关部门报备，直至报备审批合格为止。

10、在货物安装过程中或投入使用后，出现质量或功能等其他问题与约定不符的，甲方可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收到异议后应在合理期间内免费修理、更换以上货物。若经过修理更换后仍未能检验合格，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四、 保修与维修

1、乙方对于货物向甲方提供的保修期为自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签署的第二条起的__XX__个月。

2、保修期内，乙方对货物出现故障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免费进行修理或更换。以上替换品不包括合同中规定的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维护用的备件。紧急情况下，为了使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可以使用甲方的备件。使用结束后，乙方应及时归还或配齐使用过的所有备件、元件。

3、在保修期满前三个月内修理或替换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应将其保修期延长三个月。

4、保修期内，对保修范围内的保修服务所发生的全部物质损耗和人员费用，均由乙方予以承担。乙方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采用其他渠道和方式对货物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对因货物在保修期期间发生的质量缺陷造成的甲方或第三人财产或人身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对本款中应由乙方承担的全部保修和赔偿费用，甲方有权在保修金中予以直接扣除，不足部分有权继续追偿。

五、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交货的，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通知自送达之日起生效。乙方除应支付上述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外，还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10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规格、型号、质量等要求向甲方供货的，或甲方接受乙方交货后，若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货物不符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退、换直至通过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按前款承担违约责任。甲方也有权解除合同，甲方由此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收到甲方书面通知_5_日内按该批货物总价款的__10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退还甲方为该批货物已支付的货款。

3、甲方接受乙方的供货并不免除乙方对货物的瑕疵担保责任。乙方除承担修、退、换的责任外，还应按瑕疵货物总价款的__15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4、甲方因过错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的，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不支付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而未付货款总额的_1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在甲方场所，乙方履行合同应当遵守甲方对于场所的各项管理规定，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甲方可直接在甲方应付款中扣除。

6、甲方依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乙方所有人员、货物必须在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撤离，若不撤离，造成甲方任何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甲方没有保管该货物的义务和责任。

7、若因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合同约定，导致甲方或第三人的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概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8、乙方保证产品中的工业和知识产权均为其所有，否则因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而造成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垫付任何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部承担。如发现第三人侵犯乙方知识产权的，则甲方应通知乙方并协助乙方按法律程序采取维权措施。

19、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甲方违约时，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违约金。

10、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及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11、本合同内容所涉及的商业信息秘密以及行为，不得泄露任一第三方，甲方有权追偿因乙方泄密行为而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 不可抗力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

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七、 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交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九、 其他

1、甲乙双方应保守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之商业及技术秘密，包括本合同文本，相关技术文件、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责任方应按本合同暂定总价款的___%向合同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合同守约方损失的，应按合同守约方的实际损失赔偿。本保密条款不因合同终止而终止。

2、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3、本合同中的“日”、“天”，如未注明为“工作日”的，均为自然日、日历天。

4、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作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做出方为有效。修改或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修改或补充文件为准。

5、本合同甲方授权签约代表 XXX 签订，经签约代表在签字处签字并盖章后，合同生效。本合同乙方授权签约代表 XXX 签订，经签约代表在签字处签字并盖章后，合同生效。

6、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执 四 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佛山（华南）新材料研究院与 XXX 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见证单位（盖章）：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意见：经核对，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一致

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 单独密封资料

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文件目录表

一、 相关说明：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编号为 CLZ0119FS03ZC63。
3. 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投标人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5.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的《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相关各类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页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第（ ）页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第（ ）页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第（ ）页
6.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第（ ）页
7.	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有）	第（ ）页
8.	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情况（如有）	第（ ）页

二、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1）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2）	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4.	提供 2019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三）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四）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五）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通过 □不通过	1、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3、投标人为分支机构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八）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三、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通过 □不通过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3.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没有删除品种、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提供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通过 □不通过	第（ ）页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通过 □不通过	/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通过 □不通过	/

四、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技术评审自查表			
1.	货物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	每响应或正偏离一项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第四点技术参数中带“▲”号的条款，得 2 分，本项最高得分 20 分。 **（注：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彩页或中文说明书或制造商有关中文说明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	第（ ）页-（ ）页
2.		每响应或正偏离一项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第四点技术参数中不带“▲”的技术参数，得 1 分，本项最高得分 10 分。 **（注：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彩页或中文说明书或制造商有关中文说明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加盖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	第（ ）页-（ ）页
3.	所投设备的性能与功能	对各合格投标人所投设备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实用性（设备的完善，美观，智能化）、可靠性（设备的性能可靠性，实用性，耐用性）、功能性（设备操作、使用及保养）方案进行评审： 1）设备方案实用性高、可靠性强，功能先进，得 10 分； 2）设备方案实用性一般、可靠性较强，功能较好，得 6 分；	第（ ）页-（ ）页

		3）设备方案实用性较差、可靠性较差，功能一般，得 2 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4.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情况拟定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等情况进行评审： 1）制定有针对性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且方案内容全面具体，可行性强得 4 分； 2）制定较有针对性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且方案内容较全面，可行性较强得 3 分； 3）制定针对性一般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且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可行性较一般得 2 分； 3）制定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针对性差，且方案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得 1 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第（ ）页-（ ）页
5.	售后服务方案	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保障措施、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质量保证期、备品备件价格、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等）作出评审： 2）方案最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最强，得 10 分； 2）方案较为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得 6 分；	第（ ）页-（ ）页

		3）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6.	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日常规范操作、故障处理方法等进行评审： 1）制定的培训方案合理，操作规范切实可行，有针对性的，得 4 分； 2）制定的培训方案较合理，操作规范基本切实可行，较有针对性的，得 3 分； 3）制定的培训方案基本合理，操作规范基本基本切实可行，无针对性的，得 2 分； 4）制定的培训方案不够合理，操作规范基本切实不够可行，无针对性的，得 1 分； 5）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第（ ）页-（ ）页
7.	节能、环保产品	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每具有一项类别加 0.5 分，最多加 2 分，否则不加分。 备注：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	

		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商务评审自查表			
1.	同类业绩经验	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前（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的同类项目：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本项最高 6 分； 注：需要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第（ ）页-（ ）页
2.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绩效评估情况	投标人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绩效评估证明材料，评估情况至少须为 90 分或以上（或满意、优）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无不得分。 注： 1）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绩效评估证明材料的，按一项计算； 2）提供有效绩效评估证明材料复印件并经用户单位盖章，若绩效评估证明不能显示同类项目的，须另外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	第（ ）页-（ ）页

		材料，不能提供或者不能识别为同类项目的不得分。	
其他内容资料			
1.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第（ ）页
2.	售后服务情况表		第（ ）页
3.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 ）页
4.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 ）页
5.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第（ ）页
单独密封资料			
1.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
2.	开票资料说明函		/
3.	电子介质		/
4.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高分辨气象色谱/质谱联用仪	一项	小写：RMB 大写：
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3970000 元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厂商(制造商)及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2									
……									
总计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名称）_____的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 期：

说明：

1.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 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时，应同时提供货物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只有部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able>
<tr><td>类别</td><td>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规格型号）</td><td>生产者（制造商）</td><td>证书编号</td><td>所提供节能产品金额</td></tr>
<tr><td rowspan="3">节能产品</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节能产品总金额：_____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谈判报价比重：_____ %</td></tr>
<tr><td rowspan="4">环保标志产品</td><td>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规格型号）</td><td>生产者（制造商）</td><td>证书编号</td><td>所提供环保标志产品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_____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谈判报价比重：_____ %</td></tr>
</table>

说明：

1.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的公章。
2.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国家级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类别	省	市	县	供应商名称	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所投农副产品金额
农副产品							
	农副产品总金额：_____ 农副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_____ %						

说明：提供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所提供产品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中供应商的产品，应同时提供合作协议（或授权函）和该供应商属于《国家级贫困县重点扶贫产品供应商名录》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国家级贫困地区物业服务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物业公司名称	省	市	县	贫困人员数量	外包用工	证实材料	合同或协议
					□是 □否	□劳动合同 □保险缴纳凭证 □工资发放凭证	□有 □否

说明：贫困县域物业公司参与物业服务政府采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时，应提供以下佐证材料：

1. 供应商注册所在地县扶贫部门出具的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劳动合同或保险缴纳凭证、工资发放凭证等证实本公司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如公司通过服务外包工方式聘用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还应提供公司与服务外包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以及扶贫部门出具的该服务外包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年___月____日发布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项目（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 本公司（企业）具备以下条件：

（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公司（企业）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 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月____日发布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项目（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的采购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 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一） 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施、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 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 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 本单位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 本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 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身份证号）	出资额（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份比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 标 函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
3. 我们承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起，本投标始终有效且不予撤销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5.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7.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9.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10.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_____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备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含正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含正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4.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一）标注“★”的实质性条款（如有）				
1				
2				
…				
（二）标注“▲”的重要条款（如有）				
1				
2				
…				
（三）其他条款（技术条款）				
1				
2				
…				
（四）其他条款				
1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用户/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用户/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产品名称	型号					
1.									第___页
2.									第___页
3.									第___页
4.									第___页
5.									第___页
合计：_____个业绩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担任职务	承担工作内容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第___页
2.										第___页
3.										第___页
4.										第___页
5.										第___页

备注：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查阅/指引
				第___页
				第___页
				第___页
				第___页
				第___页
				第___页

1. 请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售后服务情况表

项目名称：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开票资料说明函

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CLZ0119FS03ZC63）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佛山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特别提醒：

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投标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投标（项目编号为：CLZ0119FS03ZC63）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 （包组号） 投标保证金 （小写金额） 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采购代理机构按其提供的“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为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三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投标人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收支两条线

若投标人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投标人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标前确定不参加投标

若投标人已汇入投标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发至 clfs_jf@163.com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日期：